

前言

在這屆海宣夏令會中，我要傳講關乎「時代與工人」的信息，一共有四堂。這四堂的分題是：「猶大末期和耶利米」「亞哈隨魯王時代與末底改」「雅達薛西王時代與尼希米」及「神的揀選與裝備」。現在這一堂，我要給各位看「猶大末期和耶利米」。

壹、猶大末期

這堂所講的，就是猶大末期，也可說是猶大國的尾聲，因為這個國家已經衰落，後來終於滅亡。我在這裏要給各位看兩點，一是這個時代的屬靈光景，一是造成這種光景的原因所在。

一、屬靈的光景

這個時代的屬靈光景如何，在耶利米書內敘述甚詳。因為那個時期，以色列一共分兩個國家，一個是北國，一個是南國。北國已經先亡了一百年，一百年南國也亡了。當時這兩個國家都踏上亡國之路，但為什麼北國比南國亡的早呢？其理由很簡單，因為這兩個國家都各有十九個王，而北國的十九個王中無一是賢的，南國十九個王中，有幾個王如烏西雅、約坦、希底家、約西亞等幾個是賢的。神為著南國有幾個王是賢的，所以就多給這個國家有一些機會，就多給這個國家有一些時間。我想，今天神對教會也是一樣。你看，有的教會，他們連一個好的都沒有，所以像這樣的教會，神就索性將祂的腳步走開，將它的燈光吹滅。耶利米這位先知，前後一共經歷了幾個王呢？請大家看幾處聖經：「在約西亞以前，沒有王像他盡心盡性盡力的歸向耶和華，遵行摩西的一切律法。在他以後，也沒有興起一個王像他。」(王下23:25)這是第一個王。「約哈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。」(王下23:32)這是第二個王。「法老尼哥立約西亞的兒子以利亞敬接續他父親約西亞作王，給他改名叫約雅敬。……約雅敬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，效法他列祖一切所行的。」(王下23:34、37)這是第三個王。「約雅斤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，效法他父親一切所行的。」(王下24:9)這是第四個王。「西底家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，是照約雅敬一切所行的。」(王下24:19)

從列王紀下第23章，一直到24章，一共看到五個王，其中只有約西亞是賢王，其餘均是惡王。這就是說，耶利米經歷了五個王，在這五個王中，除了約西亞是賢王，其餘約哈斯、約雅敬、約雅斤和西底家都是惡王。所以那個時代的光景，賢王是如此少，惡王是如此多，這就是說，好的太少，壞的太多。

不但你在這裏看見這般光景，你在啟示錄裏也同樣可以看出來。啟示錄第2及第3章中，一共提到七個教

會，而在這七個教會中間，只有士每拿教會和非拉鐵非教會是好的，其餘如以弗所教會，別迦摩教會，推雅推喇教會，撒狄教會和老底嘉教會等都是壞的。所以直到使徒時代，也給我們看見，好的教會竟是如此的少，壞的均是那麼多。今日的教會也是一樣，屬靈的是何其少，屬世的卻是那麼多。今日神的兒女也是一樣，火熱的何其少，冷淡的卻那麼多，為著求餅吃飽而跟隨的那麼多，那些專心為著跟隨祂一同奔跑十字架道路的又何其少。因此，你看，約西亞雖然是一個賢王，正如聖經所說的，在他以前，沒有王像他盡心盡性盡力的歸向耶和華，連行摩西的一切律法，在他以後，也沒有興起一個王像他，可是他以後仍被埃及王所殺。儘管他具有摩西的心志，只求顧到你的榮耀，不計自己的得失，但在這時代只有他一個是好的，處在那麼多壞的中間，他又能夠作什麼呢！因為這樣的原故，結局南國仍然亡了。

所以在猶大末期的屬靈光景，你就看見，好的太少，壞的太多，結果就沒有希望了。還有呢，當時的五個王中，有四個是惡的。王是實際上的帶領者，因為當時，猶太國以宗教立國，政治和宗教都是混在一起的。你再看那個時代壞的程度，不但是百姓壞，而且王也壞，不但受帶領的壞，連帶領者也壞，不但是那些不負責的人壞，連那些負責的人也壞，不但是受收養的人壞，連牧養的人也壞，那個時代真是從下壞到上，從上壞到下，都硬著頸項不聽神的話語，背道而行。儘管約西亞是個賢王，他也奈何獨木難支，所以南國亦沒有希望，終於陷於北國的覆轍，也告淪亡。這是猶大末期屬靈的光景。

二、造成的原因

上述的屬靈光景，其造成的原因何在？請看一處聖經：「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，你去向耶路撒冷人的耳中喊叫說，耶和華如此說，你幼年的恩愛，婚姻的愛情，你怎樣在曠野，在未曾耕種之地跟隨我，我都記得。那時以色列歸耶和華為聖，作為土產初熟的果子。凡吞吃他的，必算為有罪，災禍必臨到他們，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(耶2:1-3)

在這裏講到「幼年的恩愛」和「婚姻的愛情」，而且不論是幼年的恩愛，或婚姻的愛情，都是講到愛。你就可看出了，那個時代為什麼會造成那個屬靈的光景，原因就在這個愛已出了問題。那個時候有兩種光景，一種光景是在曠野跟隨，在未曾耕種之地跟隨，另一種光景是他們歸耶和華為聖。因為這個愛存在，他們在平安時候跟隨，在艱難時候也跟隨，真是福也苦也都跟隨。因為這個愛存在，他們不但是跟隨，而且歸耶和華為聖。這就是說，當持有這個幼年的恩愛和婚姻的愛情時，他們才能保守當初美好的屬靈光景。

剛才我們所提到的啟示錄中的七個教會，第一個是以弗所教會，最後一個是老底嘉教會。主責備以弗所教會，把起初的愛心離棄了。這起初的愛心，就是幼年的恩愛，也就是婚姻的愛情。這幼年的恩愛，和婚姻的愛情，表明起初的愛。到了他們把起初的愛離棄了，你就看見變成老底嘉教會，如同溫水，也不冷也不熱，主說必從祂口中把它吐出去。一個教會倘把起初的愛離棄了，就必墮落到這種光景。

不但教會是如此，就是夫婦間的關係也復如此。你看，一對夫婦，開始結合的時候，卿卿我我，實在是非常的甜蜜，後來慢慢就發生爭吵，終至冷淡下來。這原故在那裏呢？毛病就在愛出了問題。所以幼年的恩愛和婚姻的愛情，這個愛不出問題，他們就可以跟隨，跟隨的意義，就是親近。如果一個人對主有起初的愛，他和主是親近的。親近的反面，就是生疏。如果把起初的愛丟失，和主就生疏。我們怎麼知道一個人和主生疏了呢？我想也甚簡單。如果一個神的兒女，對禱告、不再感覺甘甜，對讀經、心中不再覺得渴慕，對聚會、不再覺得火熱，對服事、也不像以前那般殷勤，那末他應該知道他這個人已和主之間出了問題，顯出生疏，失去親近了。

就如馬禮遜的跟隨主，就是一個美好的見證。你知道他一生的遭遇，在人看來是何等的慘，他從英國萬里迢迢的來到中國為主宣道，以後不久妻子就死了，最後他那個能幫助他工作、幫助他翻譯的兒子，沒有想到正當二十多歲壯年的而子也死了，但馬裏遜照樣專心跟隨主，腳步不稍改變或躊躇，這真可說明，在曠野之地，在未曾耕種之地的跟隨。

再如衛斯理的美好見證。他娶了一個妻子，蠻橫無可理喻。當他在講台上證道時，她竟搶上講臺無理取鬧，對聽眾誹謗她丈夫，說他所講的都是不實在的謊言，要聽眾不要去聽信他。有時她在馬路上，抓著她丈夫的衣服無理取鬧，邊走邊咒罵，使路上的行人在那裏看笑話。可是衛斯理並不因此而灰心氣餒，他仍自始至終在那裏專心跟隨主。

從這裏我們就看見，如果起初愛主的心存在，我們一切所為的就是祂，並不是環境。就如當年路得的跟隨拿俄米，當拿俄米對她兩個寡媳說：「我女兒們哪，回去罷，為何要跟我去呢，我還能生子作你們的丈夫麼？我女兒們哪，回去罷，我年紀老邁，不能再有丈夫，即或說，我還有指望，今夜有丈夫可以生子，你們豈能等著他們長大呢？……」於是俄珥巴與婆婆親嘴而別，只是路得捨不得拿俄米，她要求她婆婆不要催他回去不跟隨她，而且真情流露的說出最美麗最令人感動的詩句：「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你，你往那裏去，我也往那裏去，你在那裏住宿，我也在那裏住宿，你的國就是我的國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，你在那裏死，我也在那裏死，也葬在那裏，除非死能使我我相離，不然，願耶和華重重的降罰與我。」(參閱路得記第1章)

所以一個人幼年的恩愛和婚姻的愛情存在，不論是平坦或崎嶇的環境，不論是順遂或背逆的環境，照樣都能跟隨。只是猶大末期，南國的上下對神的愛出了問題，於是屬靈的光景就開始改變，而且每況愈下。

只要對神的愛未出問題，一面是跟隨，一面是歸耶和華為聖。這裏所謂歸耶和華為聖，不但是時間分別歸神為聖，金錢也分別出來歸神為聖，不但身外之物能分別出來歸神為聖，身內之物也能分別出來歸神為聖。什麼叫作身內之物？也許是他的心思意念，也許是他的言行。不論身外身內的，都分別歸神為聖。可是到了起初的愛出了問題，那就不但身內的不能歸祂，身內身外的就都不能歸祂。在猶大末期的屬靈光景，就是如此。其造成的原因，就是起初的愛離棄，與神之間的愛出了問題，才造成那個時代悲涼淒

慘的屬靈光景。

貳、神在這時代所要的工人

在這樣的時代裏面，神要工人。祂所要的，又是什麼樣的工人呢？請大家看一處聖經：「我未將你造在腹中，我已曉得你，你未出母胎，我已分別你為聖，我已派你作列國的先知。」(耶1:5)在這裏講到，當耶利米尚未成胎，神就已經曉得他，當他未出母胎，祂已派他作列國的先知。因為神預知一切。神預知耶利米可以使用，所以神才預定他被使用。神預知耶利米有那幾點、以後能被祂使用呢？請大家再一同看幾處聖經：

「耶和華的話又臨到我說，你在這地方不可娶妻，生兒養女。」(耶16:1-2) 「我若說，我不再提耶和華，也不再奉祂的名講論，我便心裏覺得似乎有燒著的火，閉塞在我骨中，我就含忍不住，不能自禁。」(耶20:9)

「你要對這百姓說，耶和華如此說，看哪，我將生命的路和死亡的路擺在你們面前。住在這城裏的，必遭刀劍饑荒瘟疫而死，但出去歸降圍困你們迦勒底人的，必得存活，要以自己的命為掠物。」(耶21:9-8)

「耶利米說完了耶和華所吩咐他對眾人說的一切話，祭司先知與眾民都來抓住他說，你必要死。你為何託耶和華的名預言說，這殿必如示羅，這城變為荒場無人居住呢，於是眾民都在耶和華的殿中，聚集到耶利米那裏。」(耶26:8-9)

在這裏，一共看到三個原因。第一個原因，就是第16章裏所講的，他遵守神的吩咐，沒有成立家室。第二個原因，就如耶利米在第20章裏所說的，他的心含忍不住，也就是說，心中火熱。第三個原因就是第21至26章裏所述的，他忠心傳神的話。

一、為神工作、甘願犧牲應得的權利享受

神對耶和米說：「你在這地方不可娶妻，生兒養女」。神之所以使用他，就因他遵守神的吩咐，沒有成立家室。那麼是不是說，一個人沒有成立家室，神才使用他呢？耶利米沒有成立家室，可是何西亞這位先知，卻成有家室。又如新約時代，使徒保羅沒有成立家室，可是使徒彼得卻成有家室。你看耶利米和保羅未成立家室，被神使用，何西亞和彼得成有家室，照樣被神使用。可見一個人被神使用與否，和成立家室與否並無直接關係。既然如此，那末神在這場合為何吩咐耶利米不可娶妻，生兒養女呢？我們該先知道「家」是什麼？當神造亞當之後，看見他獨居不好，就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。因此「家」是神所設立的。既是神設立的，所以「家」是一種權利，是神給人的權利，同時也是神給人的一種享受。你看，一個有家的人，在外邊辛勞了一天，回到家中能享受妻子的溫柔，兒女的孝心，這實在是一種享受。所以「家」的真諦，代表一種權利，或代表一種享受。可是神在這時代，在這場合，吩咐耶利米不可娶妻，生兒養女，意思就是為著時代的需要，要他放棄家的權利與享受。請大家再看一處聖經：「以利沙

對他說，那人下車轉回迎你的時候，我的心豈沒有去呢？這豈是受銀子、衣裳、買橄欖園、葡萄園、牛羊、僕婢的時候呢？」(王下5：26-27)

乃縵在蒙受神恩，大痲瘋被治愈之後，自動將禮物送給神僕以利沙，他也儘可受之無愧，而且這也與真理並無何牴觸，因為工人得工價也是應該的，乃縵送他禮物，他有受的權利。乃縵送他禮物，這也是給他享受。工人如有享受，這也是一神賜給他的福氣，也是可以的。可是以利沙拒受餽贈，他實在是放棄這種權利與享受。那個時候，基哈西背著他的主人去向乃縵索取銀子與衣裳，以利沙就責備他說：「這豈是受銀子、衣裳、買橄欖園、葡萄園、牛羊、僕婢的時候呢？」這就於說，當前的時代不許可這樣作，應當將這種權利與享受放棄。

在這個時代，神吩咐耶利米不可娶妻，生兒養女，他就答應神的吩咐，為著神的工作，甘願犧牲應得的權利和應有的享受。弟兄姊妹，我們當前所處的是什麼時代？社會這般邪惡，人心這般詭詐，不法的事日益增多，教會又是如此荒涼，你看那些信仰不純正的，就索性變成一個社會組織，那些信仰純正的，儘管不甘心變質，但結果也百般無奈地苟延殘喘，用一些聚會的儀式，來求維持和拖命而已。神的兒女在這種光景中，有一種就索性變質墮落，另一種尚未變質的，亦已陷落在不冷不熱，不死不活的境界。所以神在這樣一個時代，盼望有人肯答應祂的吩咐，犧牲他應得的權利，捨去他應有的享受，然後好讓神來給他移轉時代的託付。

就如主耶穌道成肉身，在世上為人的時候，他原有享受睡眠的權利，但當他為著天國的計劃，為著揀選十二個使徒，曾犧牲睡眠，上山整夜禱告，藉著神的指示，把它產生出來。又如飲食原來也是種權利與享受，可是他為著神整個計劃的推進，卻曾在曠野裏禁食四十晝夜，這是為著神的工作、甘願犧牲應有的權利與享受的榜樣。

又如那造就許多主僕的余慈度使女，她原先是學醫的。學醫原是她個人的事，她也實在有這自由學習的權利，而且學醫成功以後，她也儘可獲得職業上應得的享受。在當時的社會中(目前也是如此)，醫生的享受超過其他職業者。但是她為著神的需要，竟將這種權利放棄，並將這種日後的享受捨去。他將赴英國習醫的深造計劃打消，旅程中到達法國，就半途回轉上海，開始帶領查經班。結果許多主僕就在那查經班蒙恩，得著很大的幫助與很深的造就。這就是為著神的工作，甘願犧牲自己應有之權利與享受的美好見證。

傳福音、救靈魂、建立教會推廣天國，原是神的兒女之責任，可是在今日屬靈的境界中，神的兒女常發現一種光景，就是福音每每傳不出去，教會每每建立不起來。初初思索其原由，總以為是由於人心剛硬，福音才傳不出去，由於肢體的問題錯綜複雜，教會才建立不起來，其實不然，在看不見的境界裏，實有一股來自撒但的力量在那裏攔阻，在那裏破壞，因而神要有時代的工人出來為祂工作，那人要甘心犧牲更多應有的權利與享受，好讓神的能力無限量的傾倒在他身上，也就是無限量的裝備在他身上。

所以你在這裏很清楚地看見了，耶利米之能被神使用，就因他答應神的吩咐，沒有成立家室。家原是種權利和享受，但為著神的工作，他甘願把這種權利犧牲，把這種享受捨去，結果神就使用他，在這個時代裏面擔負起祂所受託的使命。

二、心中火熱

神之使用耶利米，另外一個原因！就如他所說的，他若不再提耶和華，也不再奉祂的名講論，便在裏面似乎有燒著的火，閉塞在他骨中，他就含忍不住。這就是說他心中火熱。

在屬世的境界裏，需要火的場合甚多，例如障礙物之摧毀，火車的行駛，飛機引擎的發動，鋼鐵的鎔解，封閉物的開啟，在在均需要火。就是在屬靈的境界裏，人心的緊閉如何打開，教會裏的工作遍佈艱難，如何使其推動，肢體間的問題錯綜複雜，如何使其溶化，那個答案也就是火。所以屬世境界中，需要的固是一把火，在屬靈的境界中，所需要的也是一把火。耶利米的心中，就是具有這把火。你是不是要問，這把火怎能才會有的呢？請大家看一處聖經：「耶和華萬軍之神阿，我得著你的言語，就當食物吃了。你的言語，是我心中的歡喜快樂，因我是稱為你名下的人。」(耶15:16)

你看，耶利米怎會有這把火在他心中呢？這正如他所說的，因他把神的話當作食物吃了。神的話就是火，你可在前往以馬忤斯的兩個門徒身上，找到這個憑據。路加福音記載，那前往以馬忤斯的門徒彼此說：「在路上，他(復活的主耶穌)和我們說話，給我們講解的時候，我們的心豈不是火熱的麼？」(路24:32)為什麼他們心中火熱呢？因為神的話就是火。神的話怎麼是火呢？耶利米在這裏就用食物來解釋，他既把神的話當作食物吃了，那食物被吃下去，就變成身體上的一切。你要把神的話當作食物吃下，變成你生命的一切，這生命就是你生活的一切。例如一個人讀到該隱和亞伯間的一段史實，讀到神問該隱說：「你兄弟亞伯在哪裏？」時，在一個把神的話當作食物吃了的人，他就要省察，有沒有兄弟隨流失去，需要他去尋找。也只有這樣行，才叫作把神的食物當作食物吃了。

又如我們在約翰福音第17章裏，讀到主耶穌為門徒的禱告：「聖父阿，求你因你所賜給的名保守他們。叫他們合而為一，像我們一樣。」(約17:11)時，我們就省察，我們和弟兄之間有無閒隙隔閡，有無因亮光不同，結果就道路不同。如果省察了，去對付了，這就是叫作把神的話當作食物吃了。

有時候讀到馬太福音第1章所載的耶穌基督的家譜，當讀到「亞伯拉罕生以撒，以撒生雅各，雅各生猶大和他的弟兄。……」這個也生了那個也生，讀到這裏，好像平凡而又枯燥無味，可是我們要好好省察，他們在生，我有沒有生，我是不是一年沒有生，兩年也沒有生，就是說，人沒有在我身上，讓我把生命供給給他。這就是把神的話當作食物吃了。更進一步說，你若把神的話吃下去了，這種光景就是火。

耶利米這個人本性軟弱，但有火在他身上，就變成為剛強。他本性膽怯，因為有火的原故，就成為膽壯。

你看，在他那個時代，環境非常兇險可怕，痛苦又是深沉難忍，神託付他的責任又是那般艱巨，但因為心中有火，這火就使他能夠忍受當時難能忍受的痛苦？勝過當前兇險可怕的環境，並使他能肩擔起神所託付給他艱巨的責任。耶利米之被神使用的第二原因，就因為他心中火熱，而這火就是由於他把神的話當作食物吃下、化了而來。

今天有一個最可怕的光景，好像一個人不肯苦苦去經營，只盼望去買一張愛國獎券，夢想在一夜之間成為暴發戶，這就是說，一個人不肯付出代價，好好在那裏走道路，好好地追求神的話，他只盼望天上給他掉下一個月亮。今天神家多少的兒女，就是這般不長進，存著這般僥倖的心理。我們在這裏要指出，耶利米因為好好地把神的話當作食物吃了，心中火熱，才被神使用他成為當時代的工人。

三、忠心傳神的話

耶利米的被神使用，另一原故，就是由於他忠心傳神的話。當那時代，神給他的信息是什麼呢？就如耶利米書第21章所記載的，神要他去對百姓說，神如此說，祂已將生命的路和死亡的路擺在他們面前，凡住在這城裏的，必遭刀劍饑荒瘟疫而死，但出去歸降圍困他們迦勒底人的，必得存活，要以自己的命為掠物。既然猶大人不悔改，一味沉醉在罪中，神就任憑他們去受巴比倫人的凌辱，甚至國破家亡。他忠心去傳神所吩咐他傳的話，結果得著猶大人的誤解，有人就把他抓起來關在牢裏。儘管他深知如把神給他的託付，把神給他的信息擔負起來去傳講，人是不願意聽的，而且會對他誤會不利，但是他不顧這一切，只是忠心去傳。就如從前的米該雅，如將神的話實實在在告訴他們，對方不願意聽，而米該雅照樣去傳講，他不是討人的歡心，只求討神的喜悅(參見列王記上第22章)。耶利米曾有五次被關在牢裏，有一次情況最嚴重，他被他們用繩子繫下土牢，土牢裏沒有水，只有淤泥，他就陷身在淤泥中。等到王宮的太監要將他從土牢中提上來時，還得先取一些碎布和破爛的衣服用繩子縫下土牢裏，去給他放在繩子上，墊他的胳膊窩，可見他那時可能已消瘦得只剩皮包骨了。他為著忠心傳神的話，得到這種結果，被人家冤枉被人誤解，遭毆打，被下監，受盡痛苦，可是當他被太監從土牢中拉了上來，西底家要聽他講論時，神託付他的信息，照樣忠心的傳講，絕不改口。那個處境是如此可怕，人給他的打擊是那麼兇惡，但他仍然忠心傳講神的話，始終不變。因為他只顧到對神的忠心，不計自己的得失生死。

我們今天在屬靈境界裏，尤其在屬靈的工場，站在服事主的崗位上者，有魔鬼的攻擊，無中生有的冤曲，有慘無可忍的痛苦，必須要有耶利米的心志，才能在那種光景中站立得住。就如使徒保羅而言，哥林多教會給他多為難，誹謗他是冒牌的假使徒，誣指他對異性有企圖，論斷他傳福音只是為著糊口。他們給保羅這麼多的打擊，其最主要的作用就在使其喪失信用。試想一個神的工人，信用是最寶貴的，如果他有信用那末他所傳出神的話，就有果效，否則帶領牧養的作用立即要打折扣。一個作主工的，和弟兄姊妹之間實有不可分開的關係，因為主的工人負有帶領的作用，如果他的信用一旦失去，他還能作什麼呢？所以撒但今天就集中力量，千方百計地攻擊主的工人像耶利米，要破壞他的信用。一個主的工人處在這種光景中，如何能站立得住呢？他就能夠站立得住。人給他冤枉委屈，他站立得住，人控告他搖動民心，

誹謗他是出賣民族國家的罪人，他也照樣站立得住，人將他多次下監，受盡痛苦，他仍始終屹立不變。像耶利米這樣忠心的人！神就選用他。他實在是一個屬靈的勇士，他自始至終，在任何處境中，立場不變，崗位不變。直到耶路撒冷被巴比倫王攻陷，巴比倫王的護衛長尼布撒拉旦將他釋放，對他說：「你若看與我同往巴比倫去好，就可以去，我必厚待你。你若看與我同往巴比倫去不好，就不必去……你以為那裏美好，那裏合宜，就可以上那裏去」(耶40:4-5)結果他仍留在耶路撒冷，後來才到米斯巴見亞希甘的兒子基大利，在他那裏住在境內剩下的民中。為什麼如此呢？因為他寧願和猶大剩下的百姓一同受苦。他的立場和崗位，始終屹立不變。所以神在這個時代，使用耶利米這個人，派他作列國的先知。

今天我首次把這個人擺給各位看，求主給我們深入瞭解，在這樣一個時代裏，神實在需要這樣的工人。也只有這樣的工人，才能在這樣的時代裏，派上用處。現在請大家低頭禱告。(下略)

姚同樾記錄，本文原刊於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出版之海外宣道月刊第四卷第三期